

鄂州市司法局

鄂州市司法局 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推进 中小投资者法律援助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的 通知

各区司法局，临空经济区社会事务局，葛店开发区司法所：

现将《关于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推进中小投资者法律援助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关于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推进中小投资者法律援助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全面落实《鄂州市司法局关于印发〈2021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加大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力度，充分发挥法律援助服务于优化营商环境，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职能作用，结合我市法律援助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践行新发展理念，着力推进《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办法》的贯彻实施，完善优化中小投资者法律援助服务机制，充分发挥法律援助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职能作用，努力驱动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法律援助工作深层次健康发展。

二、目标任务

以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为目标，集约全市法律援助资源，整体联动，齐心协力形成合力，发挥法治保驾护航作用，压实工作责任，完善服务机制，制定落实措施，实现中小投资者维权案件全受理，服务“一站式”，形成全方位、立体化、区域联动、上下连通的法律援助服务体系，确保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障取

得实效。

三、工作措施

（一）完善服务机制

1. 全面落实便民快捷服务机制。多维度为中小投资者提供维权救济服务, 建成企业“法治体检”线上平台, 通过微信公众服务号、进驻企业等多渠道多途径宣传推广指导企业运用“法治体检”线上平台。建立中小投资者法律援助“一站式”绿色快捷通道, 充分运用“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积极为中小投资者提供法律咨询服务。

2. 全面推行落实经济困难承诺制。全面推行和落实经济困难承诺制, 从根本上解决中小投资者申请法律援助往返跑、多跑路的问题, 便民减负, 让更多更广泛的中小投资者能真正享受到法律援助的“红利”。

3. 全面落实“应援尽援”机制。把涉及中小投资者的维权案件及时补充进法律援助的受理范围, 为中小投资者提供快捷、便利、实惠的高质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 把“应援尽援”真正落实到“我为群众办实事”具体行动中。

4. 全面落实质量监管机制。从源头上把好中小投资者法律援助案件质量关, 专人受理、专人承办, 全程监管。认真落实法律援助咨询接待、申请审批、案件指派、质量监管等工作制度, 提升法律援助工作规范化、流程化、精细化、信息化管理水平。

（二）创新服务方式

1. 健全服务功能，丰富服务供给。健全完善“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功能，进一步畅通中小投资者法律援助途径，按照公共法律服务产品目录，实行菜单式供给、订单式服务，着力提升中小投资者办理法律援助事项的高效便捷性。

2. 聚集工作重点，加大保护力度。严格落实依法平等保护原则，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列入法律援助受案范围，对中小投资者因公司决议、股东知情权、股权转让、股东资格确认、优先购买权、知识产权等侵权案件，确保应援尽援，实现全覆盖，助力公司治理规范化，营造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环境。

3. 创新服务方式，提升服务效能。充分发挥全市律师职能作用，完善中小投资者法律援助律师库，推行中小投资者法律援助案件律师“点援制”、“法律援助律师先行介入”机制。组织法律援助专职律师、法律援助人员、公证人员、司法鉴定人、人民调解员等“送法送政策进企业”，帮助中小投资者在知识产权保护、股东权益保障等方面提供法律咨询、释疑解难等法律服务。在重点园区、重点中小投资者企业建立“法律援助工作站”或通过设立“法律援助流动工作站”等，帮助企业建立和完善现代化企业法律治理结构。

四、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紧紧围绕工作重点，加强统筹调度和协调指导，完善措施、健全机制，明确主要负责人或分

管领导具体负责，确保此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二）加强统筹协调。各单位要及时掌握工作动态，防止摆花架、走过场，确保工作取得实效。

（三）营造浓厚氛围。充分利用“报刊、网、微、端”，全方位、立体式、多渠道宣传法律援助服务中小投资者的重大意义，营造浓厚的法律援助服务氛围。及时报道进展情况和阶段性成果，全面宣传方案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新思想、新举措、新成果。大力宣传方案实施过程中涌现出的优秀典型、先进经验，既提振精神又提供新思路。